**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 梅州市教育局关于**

**制定梅州市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

**校外培训收费标准的通知**

**（征求意见稿）**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中办发[2021]4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加强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校外培训收费监管的通知》(发改价[2021]1279号)和广东省发展改革委相关视频会议精神，合理制定我市学科类校外培训收费标准，我们在开展成本调查的基础上，根据省的指导意见，并参考周边经济发展水平相近市相关收费标准，制定了梅州市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校外培训收费标准。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收费范围

义务教育阶段和面向普通高中学生的道德与法治、语文、历史、地理、数学、外语（英语、日语、俄语）、物理、化学和生物等国家课程标准规定的学习内容进行的校外培训按照学科类管理。凡列入义务教育阶段的线上和线下学科类校外培训收费属于非营利性机构收费，依法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由政府制定基准收费标准和浮动幅度。面向普通高中学生的学科类校外培训收费的管理，参照执行。

二、收费标准

**（一）制定原则。**学科类校外培训收费标准不分小学、初中和高中学段，按不同人数班型制定义务教育阶段基准收费标准。普通高中学生的学科类校外培训收费参照执行。

**（二）班型划分。**线下的培训班型分为10人及以下、11－20人 、21－30人 、30人以上四种类型。

**（三）标准时长。**基准收费标准的计量单位是“元/课时﹒人次”，标准时长线下为45分钟/课时。

**（四）基准收费标准和浮动幅度。**义务教育阶段10人及以下45元/课时﹒人次，11－20人 40元/课时﹒人次，21－30人35元/课时﹒人次，30人以上30元/课时﹒人次。

收费标准上浮幅度最高不得超过10%，下浮幅度不限。

三、其他问题

培训机构每年6月底前要将招生简章、收费标准、教师资质等资料，连同上一年度收入、成本、利润以及关联交易、政策执行等情况，分别报送给当地教育、发展改革和市场监管部门。

四、执行时间

从2022年1月1日执行，有效期5年。期间将建立收费政策评估和动态调整机制，适时对收费标准进行调整完善。

 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 梅州市教育局

 2021年11月 日

**梅州市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校外培训收费标准**

 单位：元/课时·人次

人数

|  |  |  |  |  |
| --- | --- | --- | --- | --- |
| 班级  | 10人以下 | 11－20人 | 21－30人 | 30人以上 |
| 义务教育阶段 | 45  | 40  | 35  | 30  |
| 备注 | 课时标准时长线下为45分钟。收费标准上浮幅度最高不得超过10%，下浮幅度不限。普通高中学生的学科类校外培训收费参照执行。 |